

上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沪粮仓〔2023〕51号

关于开展上海市 2023 年粮食和物资储备 科技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促进科技创新与科学普及协调发展，营造科技创新浓厚氛围，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粮仓〔2023〕83 号）要求，现决定近期开展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宣传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储备安全 科学减损

二、宣传内容

- 突出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

高瞻远瞩、统揽全局的战略思想，以及对科技创新的战略擘画，重点宣传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战略部署，通过多渠道积极宣传新时代十年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取得的科技体制改革创新、重大科技创新成果等内容。

2. 强化宣传各项科技规划和政策。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普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等，动员各方力量共同推动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规划政策顺利实施。深入宣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的精神和内涵，促进《上海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的实施，落实科普责任，提升科普能力和全民科学素质，推动科普融入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

3. 重点宣传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创新成果。围绕产业发展和行业关注问题，特别是重难点问题，广泛宣传科技创新取得的系列重大成果，切实体现科技对节粮减损、优质粮食工程、行业高质量发展，以及物资储备安全的重要支撑作用。

三、活动安排

1. 主会场活动。5月下旬在静安区举办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主会场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方式宣传健康消费理念，普及粮油和物资储备知识，有效促进公众科学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双提升。

2. 知识普及。注重运用新媒体和新技术，多渠道宣传粮油

和物资储备知识；组织粮油科技线上知识竞赛活动，倡导粮食节约，强化防灾减灾意识。

3. 学术研讨。围绕年度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创新研究重点，组织召开行业科技研讨会，推动科研创新，服务产业提升。

4. 开放活动。依托本市爱粮节粮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组织开展市民烘培体验日活动，扩大宣传范围，烘托活动效果。

5. 配合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主会场活动。积极组织高校等参加主会场科技成果宣传；参加科技和人才兴粮兴储工作经验交流会；宣传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内容；开展科技“三对接”活动等。

四、有关要求

1. 科技创新宣传活动是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动员和资源统筹；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廉洁办会、节俭办会；加强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

2. 各区、各单位通过国家粮食技术转移中心信息平台（<http://gltt.whpu.edu.cn/>）下载2023年科技周电子宣传资料，注重新媒体传播效应，扩大宣传范围，提升市民感知度，营造科技创新氛围。

3. 各区积极组织辖区有关单位、高校院所、企业、专家（团队）、机构等参加线上科技“三对接”活动，促进产学研用融通发展，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水平。（要求详见<http://gltt.whpu.edu.cn/dongtai/31/31405.html>，报名网址：

<http://g1tt.whpu.edu.cn/act/1415/introduce/>的“三对接”报名栏目）。

4. 各区、各单位要按照国家及本市活动部署，结合实际开展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军营等具有区域优势和特点的群众性科技活动，积极参加本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宣传主会场活动。

为及时总结提高，各区、各单位请于6月9日（周五）前报送总结报告、开展情况统计表及相关音像资料等。

联系人：李董，联系方式：18930598726，传真：62875594
邮箱：lidong@lsj.shanghai.gov.cn

附件：2023年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2023 年科技活动周开展情况统计表

报送单位（盖章）：

科普活动开展次数	举办活动次数
活动经费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中央财政经费投入情况
	市级财政投入情况
	区级财政投入情况
	企业赞助经费情况
	实际投入情况（如：捐赠图书、光盘、创新操作室等）
	其他经费情况
科普工作人员参与数量	科普专职人员数量
	科技工作者参与数量
	招募科技志愿者数量
	其他人员数量
科普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线下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线上活动群众参与数量
宣传报道情况	参与媒体数量
	宣传报道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的科普场馆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数量	
活动周期间开放活动的大学数量	

